

*玻片檢體的傳送規範

1. 事先至檢驗部領取玻片專用傳送夾(領取地點如注意事項 7 及 8 說明)



2. 抹片檢體採集製作與運送作業：

(1) 取乾淨空白玻片，病患條碼貼於玻片毛邊處。



(2) 用棉枝或針頭挑取帶血或膿性等患部，將其均勻塗抹於玻片中央，以紅色蠟筆圈出塗抹範圍。



(3) 待玻片乾燥後將玻片放置玻片盒中合上蓋子，將玻片盒放置於檢體袋送至檢驗部。



*注意事項：

1. 適用自做抹片情況：檢體量小於 200uL 或無法吸取至無菌容器時。
2. 不適用自做抹片情況：血液或骨髓檢體，因血球細胞含量太高易干擾判讀結果。
3. 疑似傳染性檢體，安全性考量，建議送檢體至無菌痰盒或藍頭尖底管，由微生物組製作抹片或者須全程於負壓區製作抹片。
4. 玻片專用傳送夾為重複性使用，請勿將病患條碼貼於傳送夾外面。
5. 不同病人請勿使用同一玻片專用傳送夾。
6. 一個申請號限送檢一片玻片。
7. 玻片專用傳送夾領取地點：(1)A 棟二樓微生物組(2)C 棟二樓血液鏡檢組(3)H 棟 B1 生化組
8. 玻片專用傳送夾領取時間：週一至週五 上午 8 點至下午 5 點。
9. 收檢或送檢流程比照一般細菌檢體之模式，避免玻片破裂請勿使用氣送送檢。